

证券代码：871541

证券简称：中赣新能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中赣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银行账户冻结的声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中赣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了《中赣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1-011）。

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案件，导致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因公司疏忽，未能及时对银行账户被冻结情况进行披露，亦未能在上述事项发生后及时告知主办券商，经主办券商督导及沟通后，公司现补充披露，同时吸取本次教训，公司将加强公司及信息披露义务人对法律法规和公司规则制度的培训和学习，在以后的工作中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及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中赣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3 日